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　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85巷9號5樓
承辦人：藍先生
電話：02-25097900#826
傳真：02-25097877
電子信箱：ya. lan@cipas. gov. tw

受文者：國立頭城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5日
發文字號：臺黨產調二字第113080000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附件1 附件2 附件3

主旨：本會舉辦113年度「轉型正義與黨產研究論文獎」選拔活動，請惠予協助公告並鼓勵學生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深化民主轉型、鞏固自由民主憲政秩序、鼓勵轉型正義及不當黨產等相關課題之研究，旨揭選拔活動相關事宜如下：

(一)報名資格：

１、學術論文獎：報名時為國內公私立大專校院在學之博、碩士生、大學部學生，每人每年報名論文選拔，以一篇且未曾接受其他論文獎之論文為限。

２、小論文獎：報名時為國內公私立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，每人每年報名論文選拔，以一篇且未曾接受其他獎項之小論文為限。

(二)獎項類別：

１、學術論文獎：

（１)博士生組：特優獎一名、優等獎一名及佳作獎一名。

（２)碩士生組：特優獎一名、優等獎二名及佳作獎三名。

（３)大學部學生組：特優獎一名、優等獎二名及佳作獎五名。

２、小論文獎（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組）：優等獎十五名。

(三)徵稿期間及獲獎結果：即日起至7月31日止接受報名，

國立頭城家商　113/02/09
1130000947

並於11月29日以前於本會網站公布獲獎名次；選拔結果如未達審查標準，可不足額錄取。

二、檢附選拔活動海報（紙本海報另寄）、報名表及選拔刊登授權書各1份，選拔活動詳細資訊請參閱網址：https://www.cipas.gov.tw/news/445。

正本：全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